

新竹市 110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
「學生輔導資源中心學校一國小組」實施計畫-1
輔導管教好撇步-班級大不同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 新竹市 110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透過績優教師分享，培育教師能發揮輔導專業，增進輔導效能。
- (二) 透過研討與對話機制，進行團體討論與發表，分享團隊輔導策略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。

四、辦理日期：110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三)13:00-16:30。

五、辦理地點：新竹市北區北門國小特教二樓會議室。

六、參與對象：參加人員為本市公立國民小學初任(或 3 年內)導師或科任教師；若無初任(或 3 年內)教師，亦可薦派有興趣之資深或代理教師，約 50 人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9 月 10 日前完成研習護照報名。

八、課程規劃：如附件 2。

九、預期效益：透過正向管教績優教師經驗分享，提昇教師輔導管教學生效能，並在分享與對話中，建構有效之輔導策略與作為。

十、活動經費：如概算表。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。

十一、其它：

- (一) 公假：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(二) 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研習者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
- (三) 獎勵：辦理本項計畫績優人員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表規定，報請主管機關予以敘獎。

十二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奉核定後實施。

附件 2

新竹市 110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
「學生輔導資源中心學校—國小組」實施計畫-1
輔導管教好撇步-班級大不同

一、研習地點：北門國小特教二樓會議室

二、辦理時間：110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三)，13:00-16:30。

三、研習課程規畫(共 3 小時)

時間	研習主題	主持人/講師
13:00-13:30	報到	北門輔導團隊
13:30-14:20	做自己，也做更好的自己	光武國中黃淑靖
14:30-15:20	班級中學生偷竊行為之輔導- 以導師角度進行輔導介入之實 記	頂埔國小車佩娟
15:30-16:30	綜合座談	北門輔導團隊